报名承诺书

本单位已知悉福城南片区利益统筹配套道路一期工程-民湖路（观澜人民路-长湖路）房屋征收项目评估机构报名的相关事宜，清楚、理解其内容，并愿意严格遵守。在此，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报名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、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二、保证提交的报名材料内容真实有效，不存在伪造、变造等情形；

三、保证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和相关规定、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估工作。

上述情形，如有违反，本单位自愿承担一切风险和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报名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